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的核查意见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科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荣科科技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996 号文件核准，截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714,826 股，每股发行价为 15.7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89,999,954.28 元，扣除发行费用 6,142,327.4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83,857,626.81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6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288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83,857,626.81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275,711,324.33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773.59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584,779.08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8,730,307.97

201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2,886,456.96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2,886,456.96 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12,824,867.37 元。

三、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严格的规定。

（二）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2015年6月29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阜新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以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提高资金收益、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存入定期账户，以上定期存款，公司承诺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使用或者以定期存单的方式续存，并通知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108,730,307.97元，各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存单）账号	账户类别	余额（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	71120154740001181	活期	20,084,731.88
阜新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	12009000061181	活期	13,645,576.0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兴工支行	71120167010000275	3 个月定期存款	20,000,000.00
阜新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	25002000002193	6 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00.00
阜新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	25002000002318	6 个月定期存款	15,000,000.00
阜新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	25003000010384	12 个月定期存款	30,000,000.00
合计	-	-	108,730,307.97

四、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52.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71.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于大数据应用的医疗卫生服务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156.00	156.00	2.23	2017 年 8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及综合办公楼建设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1,810.47	3,029.37	43.28	2017 年 3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19,385.76	19,385.76	19,385.76	100.0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000.00	38,385.76	26,352.23	27,571.13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无									
偿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资小计		--	--	--	--	--	--	--	--	--
合 计		39,000.00	38,385.76	26,352.23	27,571.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顺利，与预期进度相符，由于尚处于建设期，本期募集资金项目尚未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出现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已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2,886,456.96 元，并取得了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出具的会专字[2015]2976 号鉴证报告。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以自有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以 62,886,456.96 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司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 39,000.00 万元，系未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的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385.76 万元。

五、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专字[2016] 1796 号）。报告认为，荣科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荣科科技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银行账单核对等多种方式，对荣科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经核查，华西证券认为：荣科科技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代表人：袁宗、程敏敏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